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在东莞联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 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聂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台湾办事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设立台湾办事处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